|  |
| --- |
| 审批意见：  **廊大环管［2024］10号**  河北乐恒节能设备有限公司年产200台（套）高效节能环保设备项目，总投资4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0万元，项目选址位于河北省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福喜路西侧、兴业二路南侧，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116°53′58.260″，北纬39°54′18.763″，四至范围：东侧为福喜路，东南侧为大厂回族自治县巡回法庭，南侧隔工业六路为美仪电气有限公司，西侧北部为空地，北侧隔兴业二路为大厂智能硬件产业园。本项目属于新建，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和相关环境管理政策，符合相关规划要求，依据《报告表》评价结论以及专家咨询意见，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项目建设内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营运期须做好以下措施：  1、严格大气污染防护措施。下料、修整打磨、焊接工序废气颗粒物经万向集气罩+中央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由15m 高排气筒（DA001、DA002、DA003、DA004、DA005、DA006）排放，喷砂工序废气颗粒物经集气罩+旋风除尘+脉冲滤筒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7）排放，表面打磨工序废气颗粒物经集气罩+脉冲滤筒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8）排放，酸洗钝化工序废气氟化物经集气罩+二级碱喷淋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9）排放，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其他行业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食堂废气油烟、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36m高排气筒（DA010）排放，须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表1中型油烟排放限值要求。  激光切割等工序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氟化物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检验等工序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须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2、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酸洗钝化冲洗废水、碱喷淋废水、地面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生产废水排放口（DW001）进入污水管网，经隔油池处理的食堂废水与生活污水由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生活污水排放口（DW002）进入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固安九通基业公用事业有限公司大厂分公司，须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固安九通基业公用事业有限公司大厂分公司。  3、强化噪声污染控制措施。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和厂房隔声等措施，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 中 2 类、4 类（东、南、北）标准。  4、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固体废物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环境保护标准要求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治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固废贮存场所要设置相关标识，做到及时处理、合理处置，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二、严格执行总量控制指标。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84t/a；NH3-N：0.005t/a；SO2：0t/a；NOX：0t/a，不得超出。  三、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要求：  1、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涉及总量的建设项目在申领排污许可证之前须先完成总量交易，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登记不得投入生产，在符合环保竣工验收要求后须按规定程序自行履行环保竣工验收手续。  2、严格按照《年产200台（套）高效节能环保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地下水专项评价》执行。  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4、由大厂回族自治县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环保“三同时”监督检查及环保日常监管工作。  5、如今后国家或河北省颁布严于本批复的新标准应按新标准执行。  公 章  2024年4月24日 |